

夏初

遇见爱。

欢何◎著

Yujian Ai

一种爱情，
初始像一朵开在夏初的野姜花，
采之无妨。
但时间久了，
它就有了生命，顺着血液在身体里蜿蜒，
让心迷失了方向……

花間坊
HUIJIANFANG

夏初

遇见爱。

欢何◎著

Yujian Ai

朝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夏初遇见爱/欢何著. —北京:朝华出版社,
2009.10

ISBN 978 - 7 - 5054 - 2235 - 3

I. 夏… II. 欢…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76506 号

夏初遇见爱

作 者 欢 何

选题策划 杨 彬 张 冉

责任编辑 张 冉

特约编辑 崔晶晶

责任印制 张文东

封面设计 大象设计

出版发行 朝华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车公庄西路 35 号 邮政编码 100048

订购电话 (010)68413840 68433213

传 真 (010)88415258(发行部)

联系版权 j-yn@163.com

网 址 www.mgpublishers.com

印 刷 北京忠信诚胶印厂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字 数 190 千字

印 张 16.75

版 次 2009 年 10 月第 1 版 200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装 别 平

书 号 ISBN 978 - 7 - 5054 - 2235 - 3

定 价 23.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目 录

第一章	爱情是件奢侈品	1
第二章	起床时候遇见你	11
第三章	不过是陌生人而已	20
第四章	所谓百分百王子	28
第五章	如此“奉子成婚”	37
第六章	此婚无关爱情	46
第七章	西风与东风的战争	55
第八章	将结婚公告天下	64
第九章	如此可恶的真相	74
第十章	西风不识相(上)	83
第十一章	西风不识相(下)	91
第十二章	设计稿被抄袭	99
第十三章	女人都是珍珠	107
第十四章	谁盗走的设计稿	115
第十五章	暗生情愫	124
第十六章	爱情初始很微妙	132
第十七章	类似爱情	140



第十八章	其实都是好孩子	148
第十九章	当爱已成真	157
第二十章	大约是幸福(上)	165
第二十一章	大约是幸福(下)	175
第二十二章	幸福是玻璃制品	182
第二十三章	一切回到开始	190
第二十四章	开始是一场盛大的谎言	199
第二十五章	以结婚证为准	206
第二十六章	最后的真相	214
第二十七章	最后最后的真相	221
第二十八章	婚姻无间道	228
第二十九章	爱情反击战(上)	236
第三十章	爱情反击战(下)	244
第三十一章	许你金玉良缘	249
第三十二章	幸福的遇见	255
番外		258
后记		261

第一章 爱情是件奢侈品

安馨在婚礼上，故意忘记了抛出新娘的手捧花这个环节。仪式刚结束，她就拉着伴娘云夏初跑回新娘休息室，把漂亮的手捧花塞到云夏初手里。大得有些离谱的眼睛里带着三分得意：“看好了，我把祝福传递给你了。你快把自己嫁出去吧。”

云夏初还没来得及接过话茬，安馨又换上一副严肃的面孔补充：“不过，记住了，千万不能是赵致晗那个倒霉玩意儿。”

看着被塞到怀里的粉色玫瑰花束，云夏初哭笑不得。

齐大扬敲门探头进来，小眼睛亮亮的，盛满了笑：“老婆，衣服换好了吗？该去敬酒了。”

“哦！马上，等一下。”安馨应着，云夏初连忙把手捧花放在一边，帮安馨把敬酒的旗袍拿出来，跟化妆师利索地为其补好妆，梳好头发。

安馨挽着齐大扬，在大家的掌声和祝福中，笑得甜蜜幸福，不时扭头对身边的云夏初小声地说：“结婚吧，结婚吧，感觉挺幸福的。”

“嗯！幸福就好！”云夏初附和着，心里无奈又好笑。这个安馨，这几年一提工作就六亲不认，一说结婚就把脑袋摇成拨浪鼓，三十有二了捡到齐大扬把自己嫁了出去，然后就立刻改变阵营，三句话不离“结婚吧，结婚吧，挺幸福的”。

安馨是云夏初的老板，恩依饰品的总经理兼推广总监，业内有名的女强人，平日里风风火火，短短四年，就带领恩依杀出重围，成为竞争激烈的饰品界里的一匹黑马。



婚礼结束后，安馨和齐大扬即刻起程远赴普罗旺斯度蜜月。最近安馨一说起浪漫的薰衣草，大眼睛就精光四射。

在酒店门口，云夏初站在人群中，与那幸福的一对告别后，打算顺道去专柜视察最近的销售情况，看看手里开得正好的玫瑰花束，犹疑了一下，想起安馨再郑重不过地说‘我把幸福传递给你了’，于是忍了又忍，才没有把花送给身边两个翘首以待的小女孩。夏初歉意地笑了笑，索性带着它去巡店了。

景晨站在下行的滚梯上，看见对面一个眉目清秀的姑娘抱着一束带着鹅黄色飘带的球状玫瑰花束，十指纤细修长，浅米色及膝针织裙简单干净，搭配了浅咖啡色的长靴，刘海儿用一枚叶子状发卡别在一侧，有种安静明澈的气质。

景晨露齿一笑，侧脸对同行的朋友说：“瞧，旁边那拿着捧花的姑娘，单身！”

朋友诧异：“哦！你认识？”

“No！你没看见她刚刚从某个婚礼上抢到一束新娘捧花吗？看来也是待嫁心切。”景晨坏笑。

“长得还算清秀，就是普通了点。怎么，你有兴趣？”朋友打趣。

景晨笑着摇头，看了一眼那姑娘单薄的背影，乌黑的直发散落在肩上，整个人，像是一朵开在初夏里的野姜花，连芬芳都淡到极致，远不是那种让男人一见倾心的出众女子。

云夏初听见下行滚梯上，擦肩而过的笑声，下意识地回头看了一眼。靠近自己的一侧，那个男人带着一顶鸭舌帽，背影很好看。

陶陶回来的时候，已经凌晨一点。云夏初睡不着，正在浏览施华洛官方网站发布的秋季新品。粉色玫瑰插在盛满清水的广口瓶里，安静地怒放。

“干什么，深更半夜不睡觉，上网找男人？”陶陶猫一样慵懒地倚在房门边上，微眯着眼，卷发沿着一张精致的芭比脸垂下，像是茂盛的海藻，勾出旖旎的弧线。白色的镂空吊带裙里隐约可见金色的抹胸，DEEP RED 诱惑的味道在暗夜里说不出的魅惑……

云夏初连眼皮都懒得抬：“三楼王大妈今天悄悄跟我说，咱这楼上经常半夜

有个浓妆艳抹的女人回来，不知道是做什么的，估计不是好人。”

陶陶笑得眉梢眼角风生水起。

江陶陶和云夏初是一个胡同里长大的姑娘。

目前二人是同居密友。这套北四环边上的三居是夏初和陶陶三年前合买的二手房，贷款过户装修足足忙了三个月。现在两人同属大龄未婚女青年，但是主要区别是陶陶要是早晨起床说想嫁，中午来求婚的男人就能顺着八达岭高速排到长城脚下。

而云夏初，她说不上待嫁心切，只是希望能尽快安稳平淡地嫁个人，不至于每次回家都被二舅妈冷嘲热讽。

但是，赵致晗至今也没提结婚的事。

陶陶说：“云夏初，你要反过来求了赵致晗娶你，我就跟你老死不相往来。”

所以，云夏初只好生生地把那份心思咽了回去。

一直以为遇见赵致晗，是遇到那个可以谈婚论嫁的男人。赵致晗完全符合云夏初的择偶标准：第一长相普通，第二收入中等，第三有那么点儿才气。

陶陶说，云夏初的择偶标准就注定了她死水微澜的爱情以及索然无味的婚姻。

云夏初说，这正是我所期望的。

凌晨一点，云夏初下网，洗漱睡觉。

刚刚洗完澡的陶陶从卫生间出来，头发顺从服帖，沐浴露的味道清甜，儿童版睡衣的胸前绣着一只粉嫩的 Hello Kitty。云夏初打心眼里感慨，将来娶了陶陶的男人可真是捡到宝。她一人能把三妻六妾的角色全演了，且各有风情。

陶陶打小就是胡同里最漂亮的小姑娘，长大后更是越发的出挑。胡同口的奶奶时常说，这姑娘呀，真是水灵灵的，瞧那脸蛋儿，一指头能掐出水来。

那时候，同为十二岁的夏初和陶陶并排坐在胡同口的青石墩上，初夏的阳光柔软，大团大团的云彩悠闲地赶路。

夏初穿着素白底子绣了粉蓝色小花的衫子，水洗蓝的牛仔裙，脚上是一双海蓝色的船口公主鞋，看上去安静乖巧。她从裙子口袋里摸出一枚水果糖，递



给身边的陶陶。陶陶接了过去，拨开糖纸把水果糖放进嘴里，水蜜桃的甜味儿在舌尖上像是跳舞一样欢快。陶陶对着阳光，举着玻璃糖纸，微眯着眼睛，问道：“夏初，你是初夏出生的吗？”

云夏初摇头：“不，我是冬天出生的。我外公说，那天下了那年的第一场雪，纷纷扬扬的。他说这么个雪白的小人儿，就叫云雪初吧。”

“哦！可是为什么后来叫夏初了呢？”陶陶不解。

“据说是我妈妈坚持。因为，她和我爸最初遇见的时候，就是初夏。‘清和雨乍晴，柳絮因风起’，我妈最喜欢这句。我爷爷的书房里还挂着我妈写的那幅字呢。”

“你妈和你爸的感情真浪漫。”陶陶感慨着，感觉水果糖的甜味儿在舌根上，慢慢地洇开。

夏初不应声。她自幼父母双亡，跟着外公长大，所有爸爸妈妈的事情，都是外公讲给她听的。在她的记忆里，父母的影像温暖却模糊。

早上起来，夏初收拾完毕，陶陶正坐在餐厅里，神清气闲地吃早点。浅灰色职业套装完美地烘托出她端庄姣好的身形，头发扎成马尾，高高地束在脑后，就成了一个知性干练的职场丽人。夏初在心里暗叹，江陶陶真不愧为百变佳人啊！

看见夏初，陶陶笑着把豆浆油条推给她：“刚才下楼去买早点，碰见王大妈了。她悄悄跟我说，咱楼里最近搬来一个开丰田越野的男人，长得倒挺招人喜欢，但是生活作风可能不好。所以那个经常半夜来的浓妆艳抹的女人百分之九十是找他的，让我们小心点。”

陶陶说着，忍不住自己“哈哈”地乐出了声。

云夏初端起豆浆，汗颜。

作为恩依饰品的首席设计师，夏初如今在业内也算小有名气，是各大珠宝公司极力挖角的人才。江陶陶对外的正经职业是一家外企的财务，每周有三个晚上还要去一家迪厅兼职领舞。她个人最大的理想就是挣足够的钱败家，成日里游走在世界各地的商场里随便挥霍。到目前为止，这三居就有一间单独盛放着陶陶的衣服包包鞋子香水若干。江陶陶的理念就是，这世上，男人是最变幻

无常的动物，所以女人一定要对自己好！花钱买自己高兴！

这一点，云夏初不时自我反省，陶陶比她更像是从事时尚行业的，搞不好是PRADA的关门弟子。

下午六点，北辰附近一家西餐厅里，云夏初照例点了自己喜欢的牛排套餐，然后若有所思地打量坐在对面的赵致晗。餐厅里的灯光暗而柔和，他正仔细地翻看着菜谱，长睫毛在脸颊上扫下淡淡的影子。云夏初在心里叹气，似乎有人说过长睫毛的男人很多情，但是赵致晗对自己却是若即若离，冷热无常。

有很多次，夏初下了决心要分手，但是一遇上赵致晗稍微灿烂点的笑脸，夏初就会一咬牙一跺脚：“算了算了，年纪一把了，嫁给什么样的男人都一样。反正日子久了，都会有不如意的地方，关键是，赵致晗长相斯文普通，人还算老实，至少结了婚后遇几率低。”

吃完饭出了餐厅，外面下起了小雨，云夏初本想让赵致晗陪她去丰联广场看看这一季施华洛的新品是否已上架，但是还没开口，赵致晗就说：“我还有点事先走了，你自己打车走吧。”

云夏初看着赵致晗利索地矮身缩进车里，隔着车窗摆摆手扬长而去。她张开嘴却半天没说出话来，心里的失落感就随之无边无际地散开，似乎她和他约会的理由只是谈恋爱，但是这所谓的恋爱，却让她的落寞愈演愈烈。

赵致晗是一家时尚杂志的栏目策划，云夏初的一款获奖作品被杂志社看中，找来公司想要做一期专题。赵致晗反复与云夏初沟通之后，策划出一期令双方都非常满意的栏目。

后来，杂志社和恩依举行过几次联谊活动，发现云夏初依然单身，于是杂志社杨主编极力撮合她和赵志晗。可是安馨从一开始就明确表示反对，她说赵致晗那张脸上连个笑容都少见，可见其内心阴郁，不是可托付的人选。

当事人云夏初却认为试试也无妨，于是开始和赵志晗隔三差五地吃饭看电影，渐渐地培养出一些可以称为感情的因素。云夏初没有告诉安馨，赵致晗完全符合她本人的择偶标准，所以这次恋爱她一开始就是奔着结婚而去的。

但是赵致晗的态度就像杯温吞的开水，不凉着你也不烫着你，拿捏得恰到好处，于是云夏初就怎么也狠不下散了的心。

云夏初形单影只地站在雨中等出租车。旁边一对年轻的恋人在一把雨伞下，



拥吻得旁若无人。

年轻时怎么总觉得男人是招之即来，挥之即去，全凭本小姐心情呢？云夏初忍不住感叹，似乎一夜之间，男人们就齐刷刷地骄傲起来了。

下班高峰期，打车是件颇有难度的事情，等了半天也不见空车，云夏初索性淋着小雨步行回家了。初夏的北京，雨后仍有些微的寒意，等到家的时候，云夏初已经淋湿了。

家里冷冷清清的，陶陶回家尚早。

云夏初洗完澡爬上床倒头就睡，等迷迷糊糊地听见手机响时，才发觉头晕脑胀得难受，看看手机，是赵致晗打来的，于是挣扎着接起电话。那边传来赵致晗不紧不慢的声音：“夏初，明天能不能帮我从你们公司借一套甜美风格的首饰。我们这期的主题是针对年轻女孩的‘甜美流行风’，配套首饰要有蝴蝶结、蕾丝花边之类的可爱元素，就是最近流行的卡哇伊风格。杂志社明天会派人去你们公司直接找你。夏初？夏初你在听我说吗？”

“嗯，”夏初艰难地咽咽唾沫，“我知道了，那明天直接来拿吧。”

“哦，那好了，我挂了。你早点睡！”赵致晗愉快地挂断了电话。

“我——”云夏初本想说我好像感冒了，结果被彼端的“嘟嘟”声堵了回来，犹豫地拿着手机想着要不要打过去，许久之后索性把手机扔到一边，郁闷着又迷迷糊糊地睡着了。

凌晨时，陶陶回来，推醒睡得迷糊的云夏初。

“你怎么搞的，烧成这样？快起来吃药。”

云夏初直接挂了小白旗。要是说起原因，估摸着今晚上就别想睡了。

就着陶陶的手吃了药，云夏初老实地躺好，报以“我是好孩子”的笑。陶陶嘟囔着带上门回屋了，过了两分钟，又伸脑袋进来：“半夜不舒服叫我，别扛着。不行咱就上医院。”

云夏初继续笑得无辜良善：“遵命！”

陶陶总算安心回屋了。外面雨声淅沥，路灯昏暗的光线折射到天花板上水晶灯的流苏上，光影明灭不定。忽而想起赵致晗的长睫毛下眼神忽远忽近，就有隐隐的难过从云夏初的心底里源源不断地涌了出来，在黑暗里织成一张巨大的网，劈头盖脑地网下来。

伸手把灯打开，数起那些繁复美丽的水晶流苏，云夏初暗暗地想，奇数，分手！偶数，再给机会！

结果是八十七根，这让云夏初很失望，于是不死心又数了好几遍，还是八十七根。云夏初嘀咕着关了灯准备明天就找人把这灯换成六瓣花朵状的！

说到底，云夏初对赵致晗仍旧抱着希望。她想自己一定是还没有找到通往他心灵的小路。对于结婚这件事情，她不做多余的幻想。小时候，日日里看着大舅仗着一副好长相拈花惹草，游手好闲，一次又一次辜负善良贤惠的大舅妈。二舅做不了二舅妈的主，却又脾气暴躁，两人动辄为鸡毛蒜皮的小事在院子里大打出手。外公叹着气说，夏初啊，你看好了，结婚别找你大舅和二舅那样的，一辈子都毁了。

在黑暗里翻来覆去了很久，仍旧睡不着。雨似乎越下越大了，露台上的一盆枝叶硕大的巴西木在雨中有节奏地颤动着叶子。云夏初久久地看着雨滴渐次地落在叶子上，顺着阔大的叶片滑落，滑落，落寞愈加浓烈，于是起身翻出收藏在柜子里的一套纯手工的金镶玉的古典首饰。那是当年外公给妈妈的嫁妆，融合了传统的古典元素，透着质朴的喜气。黄金镶嵌翡翠的芙蓉，花叶繁复叠加，雍容华丽，让幸福大肆张扬。

夏初在灯下反复地摩挲着那温润的玉和金子。

但是，她会带着它们嫁给赵致晗吗？带着俗气到骨子里的喜气与人为妻，把平静家常的幸福铺张开来？

早上七点，云夏初被手机铃声吵了起来，迷迷糊糊地接了电话。

“早上好！夏初，我九点半正好去你们公司那边看摄影棚，顺便去找你拿东西，好吗？”

“哦，好的。”

“那挂了，待会儿见！”

云夏初还没有完全从睡梦中清醒，赵致晗已经挂了电话。

又躺了五分钟，觉得全身酸痛，自行摸了摸脑门：“惨了，貌似烧还没退。”云夏初挣扎着起来，就着昨晚的半杯冷水又吃了两片退烧药，然后到卫生间用冷水敷脸数遍。



等陶陶起床出现在客厅时，云夏初正准备出门。

“你这么早干吗去？感冒了就要请假休息。”看着云夏初一脸菜色，陶陶走过来没好气地摸了摸她的额头：“还好，不烧了，但是精神这么差怎么能上班呢。”

“今天有点急事必须去，处理完了我就回来睡觉。放心吧！”云夏初信誓旦旦地出了门，上了电梯。

电梯下了一层楼，在七楼停下，进来一个高大的男人。逼仄的电梯空间里，云夏初在那人的阴影里下意识地往角落里缩了缩，遂瞥见陌生人脖子上挂着一条银质项链。项坠是一只精致的银笛子，正是恩依上一季推出的限量款，一共有—千零一枚。

云夏初记得新品发布会上，安馨请乐队演奏了《魔鬼风笛》。欢快的音乐声中，她一脸坏笑地在云夏初耳边小声地说：“你知道我在广告词里写什么了吗？哈哈！这是一枚被赋予了魔力的银笛，把它送给最爱的人，你就会永远带走他的心。”

安馨笑得很得意：“嘿嘿，我送了一枚给我们家大扬。”

这会儿，看着那个高大的男人挂着那枚所谓被赋予了魔力的银笛，云夏初暗暗地好笑。安馨实在太有才了，街上捡根木棍，也能被她忽悠得天花乱坠，让听的人直以为是丘比特丢了爱神的箭。

陌生男人看见眼前的女子苍白的脸颊上泛起微微的红晕，忽然低下头扬起眉毛，冲云夏初笑了笑。精神恍惚的云夏初发现，这个人笑起来很好看。

进了公司，迎面碰上抱着一箱子样品的钱助理。她看见面前的云夏初，脸色惨白，精神萎靡，连忙放下箱子，问到：“夏初，你不舒服吗？脸色很差。”

云夏初摇摇头：“没事，赵致啥等会儿会来跟咱们借几套甜美风格的首饰。他们要拍一期少女主题的照片，麻烦你去准备一下。”

“那好，我先去安排。你要不先回家休息吧。”

“我没事，别担心。”云夏初转身打算回到自己办公室去，忽然觉得脚下像是踩上了棉花团，随即眼前—黑，就没了知觉。

赵致啥到前台的时候，正好看到钱助理一群人手忙脚乱地扶起瘦弱的云夏初。看见赵致啥，钱助理连忙招呼：“赵致啥，夏初晕过去了，你也一起去医

院吧。”

赵致晗面有难色地搓着手，支吾了半天。

钱助理没好气地把他推到一边去了。

等云夏初醒来的时候，陶陶正守在床边，看着云夏初疲倦的神色，忍了半天，才把责备的话咽了下去。

这时，赵致晗推门进来，捧着一大把白色百合，脸上带着歉意的笑。

云夏初露出喜色。

陶陶恨恨地跺脚，转身出去了。赵致晗把花递过来，夏初在心里轻轻地叹气。

赵致晗看着云夏初苍白的脸色，眼神清澈，睫毛稀疏分明，垂下眼帘的时候，就会在下眼脸上投下疏密错落的光影，心就忽然柔软了，随之生出了几分心疼：“这个女孩是可以做妻子的，不是吗？不算漂亮却也清秀，聪明乖巧又有才气，对自己的事业也有帮助。”

或许爱情从来都不是生活的必需品，赵致晗想。

赵致晗的求婚来得突然，夏初苍白的脸上晕开了淡淡的绯红，心里却真真实实地欢喜雀跃了。

几乎没有矜持就答应了，她觉得自己痴迷结婚本身应该更胜于爱情，作为一个早已对爱情失去幻想的大龄剩女，再清楚不过地知道，所谓王子公主灰姑娘的幸福那是人们还有童真时对爱情的美好愿望，所以称之为童话。

于是，在陶陶、钱助理全不看好的情况下，云夏初仍旧一脸幸福地开始张罗结婚事宜。她兴冲冲地把外公留的嫁妆拿给赵致晗看，然后不无遗憾地说少了镯子。赵致晗说：“你画出草图来，我去给你定做，做好了拿来娶你！”

云夏初按着记忆画好了设计图交给赵致晗，笑着说：“好了，那这个交给你，其余的是我的嫁妆。”

下了班，云夏初刚下楼，就看见猎头公司的李经理堆着满脸的笑容迎了上来。算上这次，他已经是第三次来找云夏初，游说她跳槽到国内珠宝行业的老字号福泽集团。

“云小姐，您再好好考虑一下，我已经调查得很清楚了，您目前年薪据说只



有区区十万，但是福泽那边我已经为您谈到二十五万了。您要是愿意面谈，30万我觉得福泽也会答应。您这么年轻，又如此有才华，就算不为薪水，福泽的平台也是您事业发展的首选啊！您为什么非要屈就在恩依这么个小公司呢？”李经理晓之以情，动之以理，大脑门反射着油亮的光泽。

云夏初对李经理的执著头疼不已。她耐着性子解释：“李经理，您的诚意我心领了。我没有记错的话，我之前已经跟您说得很清楚了。如果您忘了，我受累再最后说一遍。第一，我和恩依签了五年的合同，我不会违约；第二，恩依对我有知遇之恩，我也不会轻易离开。对我来说，薪水和职位都不是最重要的。所以，请您为福泽另找高人吧，不要在我身上浪费时间了。我现在及以后都不会也不可能去福泽的。”

“云小姐，我做猎头这么久就没见过像您这样的。真不知道您图什么？”李经理摇摇头，悻悻地走了。

云夏初抓紧时间直奔约好的婚礼策划公司。

第二章 起床时候遇见你

最近云夏初的笑在梦里都是发自内心的。

陶陶沮丧地想，爱情这档子事，许是一物降一物吧。

星期五，下着小雨，云夏初看见报纸上大篇幅地登着国贸展厅正在举行一年一度的婚博会的广告，于是打了电话约了赵致晗，二人下午双双请假去看婚纱。

在布置得美轮美奂的婚博会现场逛了一圈，云夏初看上了一件缎面手绣珠花的白色婚纱，华丽的大拖尾，香槟色宽腰带，背后坠着蝴蝶结。但是看着高达八千的报价，赵致晗一脸不耐烦地说：“太贵了，咱们换一家。”云夏初稍有犹豫。善解人意的导购小姐说：“您可以跟我们经理再讲讲，她有打折的权限。”

当那个短发、身材姣好的被称为裴经理的女子出现在云夏初和赵致晗面前时，云夏初明显地感觉到，身边的赵致晗神色忽然僵住。

“嗨，阿晗，很久不见，你还好吗？”短发女子没有看云夏初，直接走到赵致晗面前伸出柔弱无骨的素手。

赵致晗迟疑着伸出手。

短发女子扭头冲着云夏初略带矜持地一笑：“你好！我是裴玲，阿晗可否借用一会儿，叙叙旧！”

云夏初怔住，眼睁睁地看着赵致晗被裴玲暧昧地挽着手走开。

云夏初等了整整一夜，直到星期六下午，赵致晗才打来电话：“夏初，对不起。”

电话那头，云夏初听见女子的笑撩人。



赵致晗有些尴尬地挂断电话。

云夏初在心里轻轻地叹气。

看了看头顶的水晶灯，忽而感到好笑，这下也不用大动干戈换什么六瓣灯了。

不过这流线优美的水晶流苏搭配了银质的项圈套在细长的脖颈上一定很是妖娆。

于是云夏初索性找了张凳子攀上去，拆了一把流苏下来，又找出两个银质项圈，长长短短地搭配着绕上去固定住，做成两个样式夸张却又不失古典韵味的项圈。

周日，夏初和陶陶在脖子上挂了新项圈出了门招摇过市。

“陶陶，失恋应该做什么？”

“哦，你想做什么？去喝酒？”

“嗯，想想。”夏初看着自己的水蓝色无袖连衣裙直摇头，“我穿得太齐整了，喝酒没感觉。”

“切，你喝过酒吗？还感觉？”陶陶鄙视之。

“还能干什么呢？我现在又清醒又理智，不想购物发泄，不想喝酒泡吧，甚至不想看场电影。陶陶，你知道吗？我只是，只是觉得心里堵得慌。我怎么忽然就二十八了。”

陶陶理解地揽上夏初单薄的肩膀。

青春去得好快啊，心里的恐慌就越来越清晰了。成功嫁了良人的，也会抱怨公公婆婆小姑子没有一盏省油的灯，工作家务烦心事一件接着一件。偶尔见了面就不停地嚷你怎么还是那么年轻啊？快成妖精了，怎么还不找人嫁了啊？你还想挑个什么样的啊？

但是她们渐渐圆润却也不再在意的腰腹，唇角眼角笑出的细小的皱纹，甚至不再白皙透明的皮肤，都在证明着她们踏踏实实的家常幸福，无声地嚣张着，让大龄待嫁一族顶着强撑的光鲜明艳黯然神伤。

“时间过得真快啊，想想似乎昨天我还差点结了婚。”陶陶看着街上行人匆匆忽然感慨。